

## 南京埃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股东逝世讣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上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股东逝世的讣告》（公告编号：2023-002），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章曙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75,099股，持有比例18.9058%。章曙先生的逝世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

###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章曙先生目前担任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75,099股，持有比例18.9058%。

章曙先生的继承人尚未办妥股权继承等相关手续，公司将依据后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对外公告。

章曙先生的逝世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减少至4人，低于法定人数。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适时补选

新的董事并及时公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正常履职，各项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关于公司董事、股东逝世的讣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06）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三、其他相关说明

无。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南京埃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